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
暨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为积极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响应上交所号召，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振华新材”）于2024年4月20日发布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2024年8月24日发布了《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落实相关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对2024年行动方案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并明确2025年行动方案目标，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发展，不断提升公司竞争力

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于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目前主要提供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领域产品所用的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正极材料是锂离子动力电池的核心关键材料，其特性直接影响锂离子动力电池的能量密度、循环寿命、安全性能等核心性能指标。

（一）公司2024年经营情况概况

2024年，受三元材料需求疲软、产品结构调整及公司的6系材料尚未形成大批量订单影响，公司全年产品销量同比大幅下滑，产能利用率持续低位运行，单位产品的折旧/人工等固定成本及停工损失随之增加；同时自2023年以来锂盐及前驱体等核心原材料价格进入下行通道，但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时间早于产品报价时间，在成本加成定价模式下，成本传导滞后进一步压缩产品毛利率空间，上述因素综合导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利润大幅下滑。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6,114.18万元，同比下降71.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770.63万元，同比下降613.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448.72万元，同比下降647.00%。

（二）2025年改善措施及经营计划

1、全力推进“6系三元正极材料”及其他产品的推广应用。公司的6系材料具有优异的循环性能和安全性能，以及更低的直流内阻，适用于电动汽车、两轮车、电动工具、农用无人机等应用场景。2024年度，公司全力推进6系三元正极材料的认证导入和批量销售，截止目前，公司产品已通过部分客户认证并实现批量销售。

此外，公司通过构建多元化产品矩阵和前瞻性技术储备，持续强化在正极材料的核心竞争力。在巩固现有产品优势方面，不仅实现了中镍三元、中镍高电压三元、高镍/超高镍三元及高功率多晶三元等主流正极材料的规模化稳定量产，更依托自主核心技术，公司在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固态电解质及其改性三元、富锂锰基及磷酸锰铁锂（LMFP）材料等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

以上多元化产品矩阵及前瞻性技术储备为公司在大增程电池、半固态/固态电池、低空经济、电动两轮车、UPS启停电池、重型商用电动车及储能等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构建“头部绑定+腰部扩容+长尾补充”的客户生态。基于多元化产品矩阵，形成覆盖动力电池、消费电子、储能系统及低空经济等多场景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增强客户技术依赖与供应链黏性；同时加快国内外优质新客户的开发，提升市场份额，2024年新增中试及批量采购客户超30家。

3、持续推进降本增效。通过供应链、技术及工艺等方式持续降本，加强对生产等重要环节的精细化管理，提高生产效率、优化成本支出；持续推进资源的综合回收利用，其中参股公司红星电子采用自主开发的反萃取工艺，还原浸取除杂技术实现了钴镍锰锂4种元素的全回收，同时开发了前驱体合成新工艺，显著降低加工过程成本，该技术实现规模化量产后，将有效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

二、坚持技术和产品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加大研发投入及创新要素配置

依托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平台，公司组建了跨学科研发团队，构建了“基础研究-工程转化-产业应用”三位一体的研发体系。通过持续技术攻关，不断完善和改进单晶/多晶三元、钠离子电池正极、固态电池用快离子导体、富锂锰基以及磷酸锰铁锂等正极材料的掺杂、表面改性及包覆改性等关键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合计9,013.9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6%，较上年增加3.4个百分点。2024年，公司申请发明专利16项，取得发明专利授权9项；申请实用新型专利15项，取得实用新型专利授权2项。

2025年，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为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提供重要的基础和保障，同时鼓励员工申请专利，保护技术成果。在持续深耕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全系产品的性能提升的同时，在钠电、磷酸锰铁锂方面加速推进产业化，紧密围绕固态电池、低空经济、储能等领域所需材料加大研发力度，持续降本，生产高附加值产品，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推进新产品研发

中镍高电压6系三元材料：公司的6系材料具有优异的循环性能和安全性能，以及更低的直流内阻，适用于电动汽车、两轮车、电动工具、农用无人机等应用场景。

高镍/超高镍三元材料：公司高镍单晶产品在细分领域中保持了技术及市场领先优势，2024年，公司高镍三元在全国8系单晶三元材料市场市占率接近60%。在持续提升单晶材料性能和完善技术细节的基础上，公司目前推出了多款多晶高倍率材料，可应用于新能源汽车、低空飞行器、无人机、人形机器人、3C等领域，丰富了公司产品系列，以寻求更大的下游市场，目前处于中试和客户测评阶段。此外，公司与客户合作开发了适用于固态电池的高镍/超高镍材料，具有更高的能量密度及更优异的循环性能和安全性能。

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公司在层状氧化物材料方面取得实质性突破，目前已迭代至第四代产品，通过重构材料结构，改善了材料的循环、实际可用容量、存储、电导率等性能，提升钠离子传输效率，将实际可用比容量提升超过15%（从130mAh/g提升到150mAh/g以上），有效满足客户高电压高能量密度需求，目前已

通过多家头部电动二三轮车企业的产品验证，预计2025年实现规模化装车应用；公司在聚阴离子材料方面通过粒径级配，提升极片的压实密度，从而提升电池的能量密度。2024年公司聚阴离子材料获得1000吨订单，主要应用于UPS启停电池、储能等领域。

固态电解质及其改性三元：针对半固态/凝聚态/固态电池等高能量密度的应用场景，率先完成固态电池关键材料的技术突破，成功开发出兼具粒径小（纳米级）、空气稳定性好、离子电导率高、分散性好的复合固体电解质材料，目前已跟宁德时代、力神动力、上汽清陶、孚能科技、正力新能、赣锋锂电等电池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利用固体电解质改性三元材料，电化学性能和安全性得到较明显改善，部分产品能满足《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安全技术规范》（GB43854-2024）中“电池在针刺测试中不起火、不爆炸”的要求。

其他材料：公司已完成尖晶石镍锰、富锂锰基及磷酸锰铁锂（LMFP）材料在客户端的送样工作，且部分产品已实现小批量量产。

2025年，随着公司6系材料实现大批量销售及其他材料在大增程电池、电动二三轮车、半固态/固态电池及低空经济等领域起量，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将会进一步夯实。

（三）强化全面质量管理

2024年，公司所属子公司均通过IATF 16949认证。贵阳公司检测中心获得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证，获评“贵阳国家高新区2023年度质量提升项目达标企业”。此外，公司基于汽车行业的产品安全要求，任命总工程师担任产品安全和符合性代表（PSCR），持续提升公司产品安全管理水平。

2025年，公司将始终坚持“质量即生命”的经营理念，应用技术、工艺、设备创新，优化生产过程；强化公司质量考核机制，树立全员质量意识；引入数智化质量管理体系，促进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成本降低，生产效率提高。

三、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

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建立健全各项内控制度，并组织企业内部培训，同时利用监管部门、上市公司协会等开设的课程对全体董监高进行合规培训，及时传递分享政策动态，提升董监高履职技能、增加合规知识储备。

（一）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和治理建设

2024年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修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综合管理水平。

2025年，公司将全面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监管要求，系统推进公司治理体系优化升级：一是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管理制度，构建与时俱进的制度保障体系；二是逐步完成内部监督机构调整，取消监事会设置，配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三是建立健全常态化政策跟踪机制，通过专项学习、定期研讨等方式确保新规落实到位。

（二）持续推进可持续发展

2024年，公司生产基地均达成“零碳工厂”目标，同时荣获了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义龙生产基地荣获国家级绿色供应链称号，以实际行动为生态环境建设贡献力量。公司通过窑炉改造、空压机余热回收，引进新型节能设备，通过改进工艺设备，降低生产环节的碳排放；通过实施房顶光伏，购买绿证的方式，提高清洁能源使用占比，改善能源结构；此外还通过倡导绿色出行、绿色物流等方式减少经营过程中的碳排放；通过加大回收料、循环物料的使用，引导供应商开展相关节能减排等工作，推进供应链减排。

2025年，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监管机构出台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变化，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并加强内控管理以及合规体系建设，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将持续注重对员工节能环保知识的宣贯，致力于提高员工的节能环保意识，鼓励员工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的理念融入日常工作生活中。

四、保障合规履职，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2024年，公司董监高、董办及财务相关人员等“关键少数”通过线上及线下

方式参加了监管部门、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合规培训，加强“关键少数”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提升合规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有效规避公司治理风险。

2025年，公司将持续积极组织“关键少数”参加资本市场各类专题培训，及时掌握资本市场发展动态、监管导向、业务规则等。公司将及时向董监高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处罚案例等信息，引导其强化合规意识、法治观念，严防触碰监管底线，进一步提升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推动公司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五、践行“以投资者为本”，持续完善投资者合理回报机制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重视投资者回报，通过制定明确的利润分配政策，持续实施年度利润分配，积极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公司自2021年在科创板上市以来，截至目前已累计派发现金红利4.46亿元。

2024年公司经营业绩亏损，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积极关注市场行情，严格督促相关方履行承诺，2024年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完毕，回购股份支付金额共计人民币394,748.94元，视同2024年度现金分红人民币394,748.94元，

2025年，公司将继续秉承“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力争尽早改善目前的经营局面，将“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落在实处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持续高质量信息披露

（一）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始终将信息披露作为维护投资者权益、提升资本市场信任度的重要抓手，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和沟通机制，致力于打造公开透明的资本市场形象。2024年，公司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上证e互动平台、电话、腾讯会议等多种渠道，与广大投资者和市场参与者保持积极沟通，促进投资者和市场参与者了解公司近期经营发

展状况。同时，公司连续8年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社会责任报告》，系统披露公司在绿色低碳、供应链管理、员工权益保护等领域的实践情况，通过多元化的角度展示公司发展成果。

2025年，公司持续加强与资本市场多元化多渠道的沟通，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上证e互动平台、电话、腾讯会议等多种渠道，让广大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熟悉公司、认同公司。

（二）常态化积极召开业绩说明会

2024年，公司共召开及参加了3次业绩说明会，分别为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年贵州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及2024年半年度暨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分别就2023年年度、2024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股东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2025年，公司将继续常态化开展业绩说明会，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继续丰富投资者沟通交流的方式，邀请投资者调研，使得投资者更加直观地感受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进一步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做出的计划方案，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亦将积极践行上市公司责任，努力以良好的业绩、更加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馈投资者的关注与信任，进一步维护公司资本市场的形象。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8日